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并指导协调、贯彻实施。
2. 依法加强全区各类教育的管理和监督，全面推行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3. 负责指导全区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社会力量办学等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各街道、各有关部门的教育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各级各类学校开办、撤销、合并的组织实施。
4. 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落实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5. 负责组织实施教育综合改革，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组织开展教育科学研究，负责全区教育督导、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和扫除文盲工作，承担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具体工作。
6. 负责全区民办教育综合管理，统筹协调和指导社会力量办学，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7. 负责编制作教育经费预算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投资的政策和管理办法，统筹安排全区教育费附加、教育专项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检查指导各学校教育事业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
8. 指导全区教育脱贫攻坚工作，承担全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和助学贷款工作。
9. 负责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教师工作；执行国家教师资格标准，负责区属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负责师范类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负责学前教育机构等级（市二级园、市三级园）认定工作。
10. 负责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11. 负责拟订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计划，负责全区教育招生考试管理工作，负责各级各类学历教育的学籍学历管理工作，承担区招生考试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12. 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以及统计信息的管理和服务；指导各类学校教学设施、仪器、图书资料的配备，负责全区学校后勤保障服务改革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区教育信息化建设、教育网络安全工作。
13. 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规范和标准，负责语言文字和推广普通话工作，承担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具体工作。
14. 负责全区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和安全教育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处理突发事件，负责教育领域的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有关职责分工。区教育局相关行政审批事项划转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按照区教育局提供的审批标准实施行政审批，区教育局不再对划转事项行使审批权，主要负责制定完善审批标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教育局建立审管互动和信息双向反馈机制，确保审批和监管无缝对接。

（二）机构设置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为全额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科室包括：办公室（计财科）、教育科、人事科、教育督导室（高陵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二、工作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2023年全市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深化教育改革为动力，以高素质教师队伍为支撑，按照“强素质、抓质量、促公平、重内涵、推改革、保安全”的总体思路，统筹发展各级各类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高陵实践贡献教育力量。

（一）坚持党的领导，坚定高质量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和“礼赞党的二十大，教育新征程”等主题宣传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师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与区级部门协调沟通，增强新时代教育工作合力。把中小学党组织建设工作纳入办学治校的重要内容，落实《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

3. 提升基层党组织活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建立中小学校党建工作管理、指导和检查机制，推进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统筹做好统战、共青团、工会、妇女及离退休党员干部工作。

4.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执行“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强化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做好区委联动交叉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深入推进教育系统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和“清廉学校”建设。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紧盯违规违纪和“四风”隐形变异问题，加强监督执纪，营造教育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和育人氛围。

5. 维护教育稳定安全。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校园意识形态安全。实施校园安全提

升年专项行动，制定完善校园安全管理规范，促进校园安全管理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强化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和安全隐患排查，守护师生安全。做好平安校园创建和教育领域扫黑除恶斗争。深入学习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校园疫情防控、传染病防治和食品安全工作，加强师生健康监测。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高质量育人体系。

6. 坚持德育铸魂。突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挖掘用好区域内各类地域文化资源优势，落实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和青少年读书行动，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速构建“大思政课”格局。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持续深入开展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争创省、市级思政课标兵。创建市级以上德育、家校共育、心理健康教育示范校3个以上，打造“三全”育人（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市级示范校2所以上，遴选推广至少4个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典型案例。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助力学生全面发展。坚持教育、预防与危机干预相结合，健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优化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设置，规范心理辅导室工作制度，积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谈话和展演活动，培养学生积极乐观、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7. 坚持体育固本。牢固树立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推进体教融合发展，上好体育课，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体能+专项运动技能”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各学段学生体育活动参与率达到100%，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达到90%。积极普及

校园足球运动，创建市级足球特色学校1所以上。举办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举办中小学生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等项目比赛，开展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活动，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较2022年下降1%。做好学生国防教育和高中学生军训工作。

8. 坚持美育润心。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多样化艺术课程，创建市级艺术教育示范校2所以上，举办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提升学生科学素养和创新精神，开展校园科技活动和综合实践活动，创建科技教育示范校并举办展示活动。发挥青少年活动中心在美育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深入开展传统文化进校园、“书法示范校创建”“师生书画展”等活动。

9. 坚持劳育强能。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弘扬劳动精神，培养劳动意识，养成劳动习惯，让热爱劳动蔚然成风。要坚持学生值日制度，组织学生参加校园劳动，积极开展校外劳动实践和社区志愿服务。持续开展“劳动传美德”系列活动，积极引导家长要给孩子安排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培养学生一定的劳动技能，养成爱劳动，会生活的习惯。加强劳动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建设具备理论讲授、训练带教、实践指导能力的劳动教育教师队伍。充分发挥劳动教育示范校和校外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作用，开展中小学校内劳动实践教室试点工作，完善安全应急保障机制，按照“家庭劳动教育日常化、学校劳动教育规范化、社会劳动教育多样化”的目标，构建“三位一体”的劳动教育育人体系。

10.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制定并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统筹推进育

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进一步推进教育评价试点项目，完善学校管理和教育评价体系。建立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长效机制，遴选一批教育评价优秀典型案例并进行复制推广。加大教育“放管服”改革力度，完成社会民生体制改革专项小组联络员单位工作任务。

11. 继续把“双减”摆在突出位置来抓。树立“第一课堂抓质量、第二课堂抓特色、第三课堂抓活力”新思想，以“三个课堂”建设为主渠道，以作业管理、课堂建设、课后服务为主抓手，减负提质增效。对标“西安好课堂”标准，持续深入实施“百课示范，千课引领”工程，落实“功夫在课前、精力在课内、优化在课后”要求，切实提升课堂效益；精细化实施作业制度化管理，不断提高作业设计质量，注重校内提质，让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积极推进手机、睡眠、作业、读物、体质“五项管理”工作。促进课堂教学与课后服务的有效衔接，全覆盖实施科技进课堂、博物馆进课堂、传统文化进课堂等融合教育，进一步规范提升课后服务水平，建立“日常+集中评比展示”机制，积极开展科技、文化、体育、美育、阅读等活动，为学生拓展学习空间，满足学生素质发展和个性化发展需求。充分利用区域内劳动实践基地、博物馆、企业资源，设计路线，开展研学旅行和综合实践活动。持续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规范非学科类校外培训行为。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全流程监管，有效防范资金安全风险，切实维护学生、家长合法权益。

12. 探索推进学段衔接教育。全覆盖实施小幼衔接教育。进一步建立质量生成系统性思维和管理模式，建立高中发现问题，初中、小学解决问题的工作思路，打破学段壁垒，全覆盖实施小幼衔接教育，逐步建立起从小学抓起、初中蓄力、高中突破的系统思维，纵向抓学段贯通、横向抓学科融合，

建立起各学段上下联通机制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系统性长效机制。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增强群众教育获得感

13. 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实施《西安市“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多渠道增加普惠性资源供给，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巩固在90%以上。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公办园及在园幼儿占比巩固在50%以上。实施第二轮质量提升“345”工程，2022-2025年计划创建游戏改革试点园8所，2023年创建游戏改革试点园2所；2022-2025年计划创建家园共育示范基地10所、示范园4所，2023年创建示范基地2所，示范园1所。开展幼儿园教师专业技能大赛和幼儿园优秀游戏活动案例大赛。加快高质量幼儿园梯队建设，优质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达到80%以上。积极实施好亚洲开发银行学前教育贷款项目。

14.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开展合作共建活动，在教育教学、科研活动、教师交流等方面，重点支持带动偏远小规模学校，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加快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工作。聚力紧凑型、多模式“名校+”向集团化办学升级，深入实施“名校+”工程，新组建市级“名校+”共同体1个，强化动态监测评估和考核奖励。推进崇皇中学、通远中学、湾子中学、榆楚中学、第二实验小学、桑家中心小学、草市中心小学、杨官寨小学、耿镇中心小学、通远中心小学、安家中心小学、南郭小学等第三批12所“新优质学校”教育质量提升，着力提升区域教育质量。开展义务教育校园文化建设示范校创建活动，积极创建市级乡村温馨校园。

15. 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以课程体系建设和学生发展指导为基础，协调推进普通高

中育人方式改革、课程改革、高考综合改革，有序推进选课走班。持续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支持普通高中发展提升。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示范校建设。建设普通高中优质学科教学基地2个、创设精品示范课程2个，开展2个新课程新教材实施项目课题研究。发挥教育家冯恩洪资源优势，实施与上海浦东当代好课堂教育发展中心合作项目，切实提升高考质量。实施新的学业水平考试制度。

16. 提高各种类型教育发展水平。加快特殊教育体系建设，做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巩固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成果，做好特殊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8%。落实《深化新时代学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指导纲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市级优秀学校和省级示范学校创建工作。持续做好教育系统妇女儿童工作。深入推进和完善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服务体系，持续建设好“15分钟社区教育服务圈”。加快课程资源和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建设。

17. 维护教育入学机会公平。做好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稳妥做好学校学区划分，实施“公民同招”，维护教育公平。持续优化“三早、三严、三新”工作机制，确保全区幼儿园招生工作平稳有序。制定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与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方案。

18. 创新课堂教学方式。深入开展“课堂革命、陕西行动”“三个课堂”“西安好课堂”，举办全区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开展中小学精品课遴选、中小学教师实验教学说课、教师微课大赛等竞赛活动，积极打造基于学生核心素养发展要求的高质量特色课程体系，开展义务教育课程与教学管理示范

基地创建活动。以落实《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主抓手，组建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专业委员会，常态化开展教、研、督、培系列活动。

19. 发挥教科研引领作用。落实《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加快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义务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加强教育重大决策、重大政策、重要课题项目的研究，发挥教育智库作用。打造市级劳动实践教育示范校2所，树立模范作用，为推动我区劳动教育工作提供决策依据。建立教研员工作室3-5个、班主任工作室5-10个、教科研创新实验学校幼儿园不少于10所。开展“高陵区教科研名师讲堂”，选树一批优秀教学成果和优秀教研员，促进鼓励教学改革和实践创新。

20. 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工作。进一步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脱贫地区教育发展和教育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严格控辍保学督导监测机制，确保义务教育阶段脱贫家庭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不辍学。

（四）强化高素质人才培养支撑，建设具有高陵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21. 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推动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根据《西安市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实施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提升学校综合办学实力。加强职业教育研究和师资培训。实施“双师型”教师素质提升行动。支持职业学校与企业合作，建立现代学徒制。

22. 促进学生贯通培养。坚持立德树人、德技并修、面向实践、强化能力，推进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不同类型教育横向融通。深入实施职业教育“名校+”，推动职普融通。支持职业院校开展面向普通中小学的职业启蒙教育。

23. 提高人才培养适应性。推动职业学校主动吸纳行业龙头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专业规划、课程设置、教材开发、教学设计、教学实施，合作共建新专业、开发新课程，开展订单培养。鼓励职业学校主动联合区域主导产业和链主企业，开展多边技术合作。支持创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24.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西安高陵产教园建设。结合区域产业特点，推动产教融合示范区(产教联合体)建设。支持支柱产业行业协会、龙头企业牵头聚合产业链相关企业、职业院校联合组建示范性产教联盟(行业产教融合联合体)，支持具备条件的链主企业建设示范性校企合作实训基地，打造复合型高级技能人才培养平台。

(五) 培养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夯实教育高质量发展基石

25. 提升师德师风水平。深入实施师德师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突出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将师德师风建设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在资格认定、教师招聘、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年度考核、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推动教师以德施教、以德立身。常态化推进师德培育涵养。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幼儿园、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

26. 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继续完善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促进教师资源均衡配

置。推动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化、常态化，完善对口帮扶工作机制，引导城镇优秀教师、骨干校长有序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交流轮岗教师数量不低于市局下达任务。积极争取教师招聘计划，多渠道补充配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着力缓解中小学体育、音乐、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结构性缺编问题。

27. 关注教师专业成长。落实《陕西省基础教育名师名家培育行动计划》，加大中小学名师、名校长培养力度，创新培养体制机制，搭建高端发展平台。做好“三级三类”骨干教师及“三级两类”骨干校园长的遴选和培养，积极遴选市级、区级基础教育学科带头人，遴选及培养市级、区级名师。培训校园长、教师2000人次以上。深入实施“名师+”和“名校长+”工程，组建“名师+”研修共同体和“名校长+”领航研修共同体。开展“送教下乡”活动不少于60次，开展教育教学管理示范引领活动20次，完成学科类教科研课题100余项。

28. 激发教师队伍活力。加强督导检查和动态监测，持续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长效联动机制，确保实现年度“不低于”目标。健全中小学教师激励和保障机制，引导有经验、有称号、高职称教师长期扎根教学一线。推树一批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校园长和师德楷模，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

（六）优化教育服务，强化教育高质量发展保障

29. 科学谋划教育布局与发展。全面细致摸排全区教育实际情况，完成全区基础教育资源布局调研，分批次逐步撤并分流小规模学校，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科学调整中小学布局。科学编制新

一轮基础教育设施专项规划，进一步优化基础教育学校布局。改扩建中学1所，新增学位750个。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加强学校食堂、宿舍等后勤服务管理工作。

30. 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积极争取各级财政资金支持，落实教育经费法定增长要求。优化教育投入结构，在提高教育量方面给予更多资金支持。完善预算执行推进机制，全面提高预算执行率。继续开展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不断增强教育投入效益。加强教育经费内部审计和财务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水平。精准落实学生资助政策，不断提高资助水平。

31. 纵深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以“教育新基建”为抓手，加强学校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推进数字校园建设全面普及。积极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探索创新课堂教学和实践活动模式，完成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数字化资源建设及应用能力提升培训，加强“人工智能+”“互联网+”、虚拟现实等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创新应用。完成药惠中学市级“5G+智慧教育”教学场景应用试点应用工作。加快提升师生信息技术应用水平，组织开展教师信息化教学大赛、微课大赛、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32. 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水平。开展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系列活动，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开展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情况核查工作。举办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和“讲普通话、写规范字”活动。加强全区公务人员普通话推广力度，组织公务人员参加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提高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推进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工作，举行幼儿教师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33.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落实教育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做好西安清廉政府建设工作。坚持校务公开。全面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对法治副校长配备及作用发挥情况开展调研，常态化推进法治进校园。持续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教育，推进校园法治精神培育。

34.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学校领导班子综合研判，建立优秀年轻后备干部库，提升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水平。加强学校、幼儿园领导班子补充配备工作。加大干部轮岗交流，注重选拔政治素质好、教育教学管理能力强的干部充实到学校领导班子，激发干部队伍活力。定期组织对学校、下属单位中层干部选拔配备人选专项考察，制定干部日常考核办法和重点工作推进完成情况考核办法，强化领导干部实绩考核。

35. 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强教育教学管理，促进民办学校办学行为进一步规范、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健全完善政府购买学位管理机制，把购买学位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统筹安排。

36. 发挥好教育督导作用。紧盯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中的短板弱项，强化整改提升，扎实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完善责任督学培训制度和考核制度，优化“3+5+N+X”督导工作模式，创新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实施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做好对药惠中学、第一实验小学等28所中小学和区幼儿园、药惠中心幼儿园等32所幼儿园督导评价和校园长履职考核工作。按照2022年陕西省义务教育质量评估监测反馈情况，强化结果运用。

37. 提升机关工作效能。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做好政务协同办公系统应用。推进教育系统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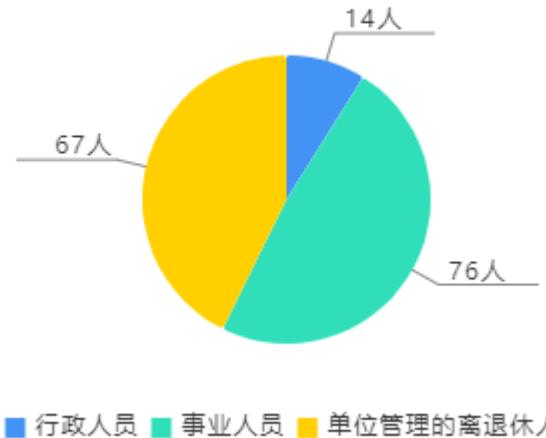
务服务事项便民化、标准化改革，做好“一网通办”“双随机、一公开”及网民留言答复办理工作。及时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建立健全信访及督查督办工作机制。加强机关作风建设，落实为基层减负要求，严格控制面向学校的各类审批、检查验收、创建评比。持续做好文明机关建设工作。

38. 营造良好教育氛围。建好“昭慧好教育”微信公众号，增强教育信息发布的广度与深度。利用“校园开放日”等形式，积极开展教育宣传。深化与主要新闻媒体的沟通合作，共同开展教育宣传选题策划，加强教育改革政策解读，宣传教育特色，讲好教育故事。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3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4人；实有人员90人，其中行政14人，事业7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67人。

人员情况构成饼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2023年预算收入23,690.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625.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2,06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668.77万元，增长31.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的发展，学生人数增加，教育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本单位2023年预算支出23,690.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625.83万元、政

府性基金拨款2,06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668.77万元，增长31.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的发展，学生人数增加，教育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23,690.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625.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06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668.77万元，增长31.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的发展，教职工人数增加，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学生人数增加，教育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本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23,690.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625.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2,06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668.77万元，增长31.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的发展，学生人数增加，教育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625.83万元，较上年增加3,883.77万元，增长21.8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的发展，学生人数增加，教育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25.83万元，其中：

- (1) 行政运行（2050101）281.19万元，较上年增加49.43万元，增长21.3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增加；
- (2)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2050199）6,830.60万元，较上年减少4,074.70万元，下降37.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教育专项资金预算到二级单位，本级预算减少；
- (3) 学前教育（2050201）4,899.57万元，较上年增加1,099.57万元，增长28.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发展，区级教育投入增加，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 (4) 小学教育（2050202）1,787.04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发展，区级教育投入增加，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 (5) 初中教育（2050203）45.6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 (6) 高中教育（2050204）1,082.83万元，较上年减少517.17万元，下降32.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专项资金预算到二级单位，本级预算减少；
- (7)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2050299）5,429.60万元，较上年增加5,129.60万元，增长1709.8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发展，区级教育投入增加，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 (8) 中等职业教育（2050302）762.00万元，较上年增加262.00万元，增长52.40%，增长的主要

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9) 特殊学校教育（2050701）110.00万元，较上年增加35.00万元，增长46.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10) 培训支出（2050803）30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0.00万元，下降9.0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社区教育培训费预算减少；

(11)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44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科目调整；

(12) 住房公积金（2210201）95.9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科目调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25.83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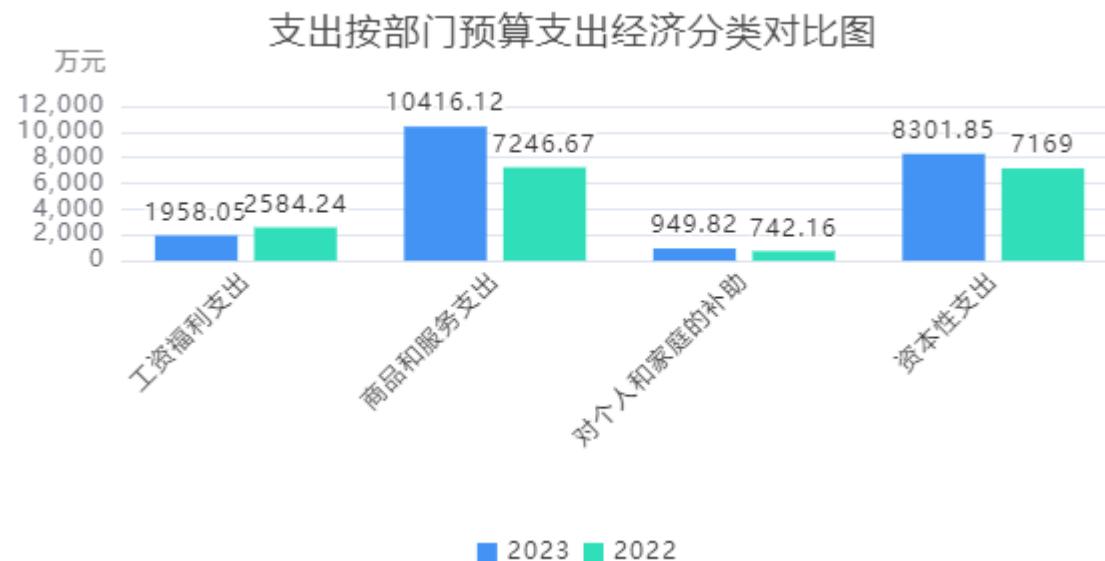
工资福利支出（301）1,958.05万元，较上年减少626.19万元，下降24.2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安保人员工资由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调整至委托服务费支出，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0,416.12万元，较上年增加3,169.45万元，增长43.7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949.82万元，较上年增加207.66万元，增长27.98%，增长的主要原

因是：学生人数增加，生活补助和助学金预算增加；

资本性支出（310）8,301.85万元，较上年增加1,132.85万元，增长15.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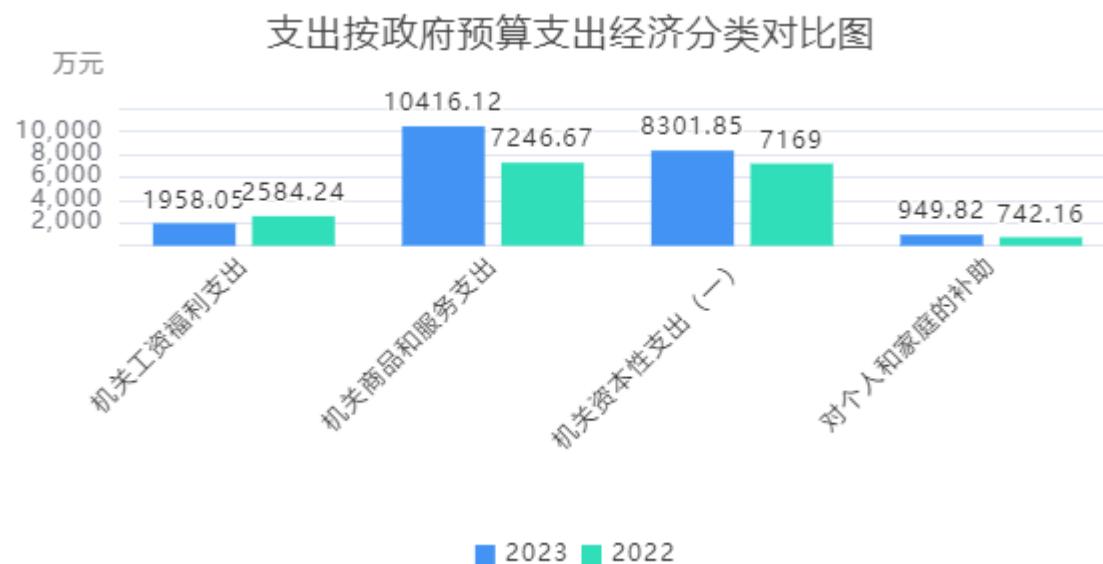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25.83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958.05万元，较上年减少626.19万元，下降24.2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科目调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0,416.12万元，较上年增加3,169.45万元，增长43.7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发展，区级教育投入增加，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8,301.85万元，较上年增加1,132.85万元，增长15.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发展，区级教育投入增加，上级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业务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949.82万元，较上年增加207.66万元，增长27.9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生活补助和助学金预算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65.00万元，较上年增加1,785.00万元，增长637.5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中省市区项目配套资金和人才工作经费预算增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86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86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10.00万元，较上年减少0.55万元，下降5.2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会议费支出。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300.00万元，较上年增加70.00万元，增长30.4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事业发展，教师培训费预算增加。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2023年教师业务培训	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1000人	300	
2	教育督导检查会	2023年2月20日—11月1日	200人	8	
3	教育工作会	9/10/2023	200人	2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当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1,615.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615.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00万元。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625.83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2,065.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79.63万元，较上年减少0.13万元，下降0.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4. 项目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236,908,277.16	一、部门预算	236,908,277.16	一、部门预算	236,908,277.16	一、部门预算	236,908,277.16
1、财政拨款	236,908,277.1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0,540,644.66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0,130,467.8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258,277.16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9,580,467.83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61,167.3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64,283,004.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17,984.83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3,018,45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20,650,00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92.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215,284,828.88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16,367,632.5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550,000.00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343,182.5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456,0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98,192.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20,650,000.00	(6)资本性支出	103,018,45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959,048.28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6,908,277.16	本年支出合计	236,908,277.16	本年支出合计	236,908,277.16	本年支出合计	236,908,277.1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36,908,277.16	支出总计	236,908,277.16	支出总计	236,908,277.16	支出总计	236,908,277.16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部门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236,908,277.16	216,258,277.16	64,283,004.00	20,650,000.00							
166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36,908,277.16	216,258,277.16	64,283,004.00	20,650,000.00							
166001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36,908,277.16	216,258,277.16	64,283,004.00	20,650,000.00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236,908,277.16	216,258,277.16	64,283,004.00	20,650,000.00					
166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36,908,277.16	216,258,277.16	64,283,004.00	20,650,000.00					
166001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36,908,277.16	216,258,277.16	64,283,004.00	20,650,000.00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36,908,277.16	一、财政拨款	236,908,277.16	一、财政拨款	236,908,277.16	一、财政拨款	236,908,277.16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258,277.1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0,540,644.66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0,130,467.8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64,283,004.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9,580,467.83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61,167.33
2、政府性基金拨款	20,650,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17,984.83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3,018,45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92.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215,284,828.88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16,367,632.5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550,000.00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343,182.5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456,0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98,192.00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20,650,000.00	(6)资本性支出	103,018,45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959,048.28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6,908,277.16	本年支出合计	236,908,277.16	本年支出合计	236,908,277.16	本年支出合计	236,908,277.1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6,908,277.16	支出总计	236,908,277.16	支出总计	236,908,277.16	支出总计	236,908,277.16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16, 258, 277. 16	19, 744, 339. 83	796, 304. 83	195, 717, 632. 50	
205	教育支出	215, 284, 828. 88	18, 785, 291. 55	781, 904. 83	195, 717, 632. 5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 117, 845. 38	11, 191, 490. 55	781, 904. 83	59, 144, 450. 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 811, 864. 18	2, 029, 959. 35	781, 904. 8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8, 305, 981. 20	9, 161, 531. 20		59, 144, 450. 00	
20502	普通教育	132, 446, 983. 50	7, 593, 801. 00		124, 853, 182. 50	
2050201	学前教育	48, 995, 728. 50	5, 155, 550. 00		43, 840, 178. 50	
2050202	小学教育	17, 870, 404. 00			17, 870, 404. 00	
2050203	初中教育	456, 600. 00			456, 600. 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0, 828, 251. 00	2, 438, 251. 00		8, 390, 000. 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4, 296, 000. 00			54, 296, 000. 00	
20503	职业教育	7, 620, 000. 00			7, 620, 000. 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 620, 000. 00			7, 620, 000. 00	
20507	特殊教育	1, 100, 000. 00			1, 100, 000. 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 100, 000. 00			1, 100, 00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 000, 000. 00			3, 000, 00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 000, 000. 00			3, 000, 0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400. 00		14, 4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 400. 00		14, 4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 400. 00		14, 4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 048. 28	959, 048.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 048. 28	959, 048.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 048. 28	959, 048. 28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16,258,277.16	19,744,339.83	796,304.83	195,717,632.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80,467.83	19,580,467.8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02,403.45	5,402,403.4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03,680.00	1,103,680.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58,011.00	2,758,011.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44,040.00	2,144,04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8,731.04	1,278,731.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3,728.10	753,728.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275.96	25,275.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959,048.28	959,048.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55,550.00	5,155,5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161,167.33	121,680.00	796,304.83	103,243,182.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82,404.00		645,400.00	2,437,004.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		2,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840,000.00			840,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00,000.00		20,000.00	8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00,000.00			3,00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8,600.00		8,6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84,826,178.50			84,826,178.5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95,904.83		95,904.8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21,680.00	121,6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74,400.00		14,400.00	12,06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98,192.00	42,192.00		9,456,000.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912.00	6,912.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896,000.00			7,896,000.00	
30308	助学金	50902	助学金	960,000.00			960,000.00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00,000.00			600,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5,280.00	35,28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3,018,450.00			83,018,4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152,000.00			152,000.0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2,866,450.00			82,866,450.00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0,540,644.66	19,744,339.83	796,304.83	
205	教育支出	19,567,196.38	18,785,291.55	781,904.8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973,395.38	11,191,490.55	781,904.83	
2050101	行政运行	2,811,864.18	2,029,959.35	781,904.8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161,531.20	9,161,531.20		
20502	普通教育	7,593,801.00	7,593,801.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155,550.00	5,155,55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04	高中教育	2,438,251.00	2,438,251.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00		14,4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0.00		14,4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048.28	959,048.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048.28	959,048.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048.28	959,048.28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0,540,644.66	19,744,339.83	796,304.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80,467.83	19,580,467.8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02,403.45	5,402,403.4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03,680.00	1,103,680.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58,011.00	2,758,011.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44,040.00	2,144,04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8,731.04	1,278,731.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3,728.10	753,728.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275.96	25,275.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959,048.28	959,048.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55,550.00	5,155,5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7,984.83	121,680.00	796,304.8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45,400.00		645,4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		2,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20,000.00		2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8,600.00		8,6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95,904.83		95,904.8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21,680.00	121,6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0.00		14,4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92.00	42,192.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912.00	6,912.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8	助学金	50902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5,280.00	35,28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4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50307	大型修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20,650,00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50,000.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0,000,000.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20,650,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0,650,00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50,000.00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20,000,00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65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65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65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650,000.00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216,367,632.50	
166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16,367,632.50	
166001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16,367,632.50	
	专用项目	216,367,632.5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费	197,077,454.00	
	2023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中央）	40,000.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初中）	456,600.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小学）	1,870,404.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	2,700.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校舍安全）	40,000.00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803,300.00	
	2023年督导经费	1,572,000.00	
	2023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省级）	1,500,000.00	
	2023年高陵区6所民转公幼儿园委托管理费项目	19,000,000.00	
	2023年高陵区第二实验小学运营管理经费	16,000,000.00	
	2023年高中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3,000,000.00	
	2023年国家各级各类考试经费	1,300,000.00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2023年教师培训费	3,000,000.00	
	2023年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审、教育统计工作、高中军训经费等资金	1,00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公办学校质量提升奖补)	8,70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规范民办义务教育)	8,48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名校+)	20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普通高中建设发展)	3,89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特殊教育建设发展)	20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新建学校运转保障)	1,680,000.00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1,570,000.00	
	2023年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经费	650,000.00	
	2023年农村税费改革义务教育转移支付资金	1,500,000.00	
	2023年庆祝教师节经费	600,000.00	
	2023年社区教育专项资金	410,000.00	
	2023年十九年教育工程资金	310,000.00	
	2023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200,000.00	
	2023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改善办学条件奖补)	3,400,000.00	
	2023年校车运行补助资金(市级)	840,000.00	
	2023年校车运营资金	5,820,000.00	
	2023年校园安保服务费	13,176,000.00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2023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中小学研学旅行)	110,000.00	
	2023年药惠中心幼儿园基础提升资金	500,000.00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省级)	8,330,000.00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	13,220,000.00	
	2023年营养改善计划区级配套资金	8,850,000.00	
	2023年招聘教师经费	650,000.00	
	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幼儿园建设)	7,250,000.00	
	2023年职业教育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23年中省市区项目配套资金	34,306,450.00	
	2023年中省市区项目配套资金(建设)1	20,000,000.00	
	2023年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区级配套资金	650,000.00	
	专项资金管理费用	19,290,178.50	
	2023年特殊教育专项资金	700,000.00	
	2023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3,000,000.00	
	2023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及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区级配套资金	14,090,178.50	
	2023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1,500,000.00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 政府预算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支出经济 科目编码							
							类	款						
		合计				6					16,156,000.00			
	1	全额				4					1,000,000.00			
	166001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4					1,000,000.00			
		2023年教师培训费	C1806培训服务			4	302	16	502	03		1,000,000.00		
205	01	99	1	全额		2						15,156,000.00		
205	01	99	166001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						15,156,000.00		
205	01	99		2023年校车运营资金	C17交通运输和仓储服务		1	302	27	502	05		1,980,000.00	
205	01	99		2023年校园安保服务费	C99其他服务		1	302	27	502	05		13,176,000.00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2,414,080.00	8,600.00	8,600.00			105,480.00	2,300,000.00	3,108,600.00	8,600.00		8,600.00			100,000.00	3,000,000.00	694,520.00			-5,480.00 700,000.00
166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414,080.00	8,600.00	8,600.00			105,480.00	2,300,000.00	3,108,600.00	8,600.00		8,600.00			100,000.00	3,000,000.00	694,520.00			-5,480.00 700,000.00
166001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2,414,080.00	8,600.00	8,600.00			105,480.00	2,300,000.00	3,108,600.00	8,600.00		8,600.00			100,000.00	3,000,000.00	694,520.00			-5,480.00 700,000.00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督导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20		
	其中: 财政拨款	157.2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度绩效指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根据市政教督发〔2015〕2号及高政办发〔2012〕11号文件明确要求,为高质量、高水平,发展我区各级各类教育,均衡发展义务教育,提升社会、公众及学生对教育的满意度。按年度计划预期开展督导检查。委托第三方开展教育质量评价和中小学“316工程暨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兼职督学工作补助;省级、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督导检查);委托第三方开展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和优质均衡监测等。			
	3、项目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区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机构标准化建设的通知》(市政办发〔2012〕154号);中共高陵区委办公室、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高办发〔2022〕10号)》文件;《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区责任督学考核办法的通知》(高政教督发〔2019〕1号);关于公布《陕西省教育督导规定》(高政办文字〔2019〕7708号)。			
	4、资金使用方向: 全县教职工全年工资总额的0.3%核算, 5.24亿元*0.003=157.2万元。办公用品、日杂用品考试用品等50万元, 印刷费20万元(印刷文件、资料、试题等), 电费5万元, 差旅费10万元, 培训费5万元(督学培训), 服务费43万元, 其他交通费20万元(督导检查租车(20次))			
	合计费用(办公用品、日杂用品、考试用品等)5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所有阶段学校	175所
		质量指标	规范办学	提高质量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157.2万元 <small>全县教职工全年工资总额的0.3%</small>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素质教育现代化发展	不断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	缩小差距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高陵区6所民转公幼儿园委托管理费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9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通过购买长庆油田小区6所民办幼儿园服务, 保障6所民转公幼儿园正常运转, 不断增加公办园数及幼儿数, 扩大普惠性优质教育资源, 构建优质带动薄弱, 促进学校内涵发展。确保“双50”目标任务持续保持。 3、项目实施依据: 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高陵区“双50”达标及无证园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发〔2020〕34号)于2020年8月25日印发。 4、资金使用方向: 高陵区共有民转公幼儿园6所, 其中4所幼儿园人数为1563人, 每生每月委托管理费标准为0.1万元, 每年按10个月拨付, 共计1563万元; 其中2所幼儿园人数为659人, 每生每月委托管理费标准为0.09万元, 每年按10个月拨付, 共计593.1万元。合计2156.1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6所
		质量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19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所属区域幼儿入学情况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高陵区第二实验小学运营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2022年8月4日高陵区人民政府常务委员会会议纪要, 第十一条。高陵区教育局与冯恩洪教育科技工作室委托管理协议书。 3、项目实施依据: 2022年8月4日高陵区人民政府常务委员会会议纪要, 第十一条。高陵区教育局与冯恩洪教育科技工作室委托管理协议书, 一个班年托管费70万元, 每年学校发展咨询费用170万元。2022年有300万元的启动资金。 4、资金使用方向: 2023年 $(13*70+8*35+170) + 2022\text{秋季} (13*35+85-300) = 1600$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1600万元 <small>2023年 (13*70+8 *35+170)</small>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办学水平	大于等于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高中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保民生 2、项目概况: 2016年秋季开始陕西省高中免学费政策顺利实施, 我区高中免学费标准为1600元/生·年, 省与市县财政按5: 5比例分担, 市县分担的50%西安市与高陵区按6: 4比例分担。高中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为每生每年800元, 省与市县财政按5: 5比例分担, 市县分担的50%西安市与高陵区按6: 4比例分担。 3、项目实施依据: 《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升基础教育整体水平的意见》(陕政发〔2016〕28号)、《西安市普通高中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市财发〔2016〕181号)文件精神、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十五年免费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4、资金使用方向: 高中学生数4974人, 高中免学费区级承担 $1600*0.5*0.4=320$ 元/每生, $4974*320=159.168$ 万元; 高中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区级承担 $800*0.5*0.4=160$ 元/每生, $4974*160=79.584$ 万元。共需资金238.75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2所
			涉及学生人数	4974人
		质量指标	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30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高中生数 4974人 高中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环境, 改善办学条件	≥9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社会满意度	≥95%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国家各级各类考试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全年承担的各级各类考试, 有中考、高考、教师资格证考试、成人高考、初中、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中考体育考试等。上级各类考试考务文件, 用于各类考试工作人员劳务费、考点准备费及设备的维护费用。 3、项目实施依据: 陕招办〔2018〕12号关于印发《2018年陕西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 陕财税〔2021〕13号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发改委、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取消部分考试考务费项目的通知, 陕教考〔2011〕1号关于加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管理工作的通知等。 4、资金使用方向: 办公用品、考试用品等, 印刷费等办公费20万元、预算考试稿纸、试题、其他资料等5万元, 服务费50万元(体育考试服务费、其他考试), 劳务费(考务费500元次, 860人次)43万元, 设备购置30万元(高考听力设备更换), 其他交通费(租车费10次)1万元, 差旅费1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各类考生人数	19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130万元 办公用品、考试用品 笔印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考生、家长负担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考生满意、社会满意	≥90%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师培训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督导文件相关规定, 教职工培训费按教职工工资的1%纳入财政预算, 教育系统全年工资约为5.24亿元, 教师培训费财政预算需要524万元, 用于教师业务培训支出。 3、项目实施依据: 区委、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全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实施办法(2019-2021年)》的通知(高字〔2019〕37号)中20条落实全区教职工工资总额的1%用于教师培训。 4、资金使用方向(按经济科目分类): 5.24亿元*0.01=524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教师人数	2914人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300万元 <small>5.24亿元 *0.01=524万元</small>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队伍建设	不断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审、教育统计工作、高中军训经费等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西安市教育局关于下放初中以下教师资格认定权限的通知(市教发〔2020〕18号)一年一度高、中、初级教师资格评审经费, 年度内招聘在编、临聘教师经费, 一年两次教师资格认定经费。 3、项目实施依据: 西安市教育局关于下放初中以下教师资格认定权限的通知(市教发〔2020〕18号)、市人社局教育局关于印发《西安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审办法(试行)》的通知(市人社发〔2020〕2号)、招聘教师的政府纪要(2021年79号)、西安市教育局关于严禁收取学生军训费用的通知(市教发〔2021〕148号)。 4、资金使用方向: 一年一度高、中、初级教师资格评审经费5万元*3=15万元; 一年两次教师资格认定经费5万元*2=10万元, 高中军训费用1.2.3中各10万元, 小计30万元; 教育统计工作委托费10万元; 组织培训1次5人, 每人4000元, 20次*2万=40万元; 教育技能大赛活动费10万*2次=20万元。总计125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60000人以上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数	100万元	一年一度高、中、初级教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学校、教师满意度	≥90%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庆祝教师节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教师节庆祝大会经费、慰问、表彰先进教师等 3、项目实施依据: 高便字〔2022〕55号关于开展庆祝第三十八个教师节系列活动的请示 4、资金使用方向: 奖励金60万元(35所学校259人, 省市级荣誉、五个十佳分别奖励3000元80人小计24万元; 其余区级奖项分别奖励2000元180人小计36万元。合计6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35所	
			涉及教师人数	259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证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60万元	奖励金 60万元 (35所 学校259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师工作积极性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00	
	其中: 财政拨款		41.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 推动我区社区教育工作, 构建全民终身教育体系, 健全和完善社区教育三级体系, 市民学习内容丰富, 学习通道通畅。 3、项目实施依据: (1)、教育部关于推进社区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04〕16号); (2)、西安市社区教育促进条例、(3)、高政办发〔2019〕17号《关于成立高陵区社区学院、社区学校、社区学习中心的通知》。 4、资金使用方向: 全区人口41万元, 人均1元, 预算41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全区人口41万元	
		社区教育工作的正常开展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	41万元	全区人口41万元, 人均1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教育工作	≥9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社会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十九年教育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00	
	其中: 财政拨款		31.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保民生 2、项目概况: 中共高陵县委办公室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十九年无忧教育工程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资助实施细则》的通知(高办发〔2013〕8号) 本科生每生每年5000元、大专3000元每生每年, 高职2000元。 3、项目实施依据: 中共高陵县委办公室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十九年无忧教育工程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资助实施细则》的通知(高办发〔2013〕8号)。 4、资金使用方向: 本科人数40人, $40 \times 5000 = 20$ 万元; 大专30人, $30 \times 3000 = 9$ 万元; 高职10人, $10 \times 2000 = 2$ 万元。合计31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人数		80人
		资金保障类		100%
	质量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时效指标	涉及资金数		31万元 本科人数40人, 40×5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geq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特殊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为承担送教上门教师提供必要的工作和交通补助, 补助标准参照260元 / 生. 次执行, 所需资金由区县财政承担。西安市教育局、财政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委员会、残疾人联合会联合下发的《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阶段适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工作的通知》(市教发〔2019〕55号)文件明确指出: 每个服务对象每周送教1-2次(偏远地区, 每周1次), 每次3课时。 3、项目实施依据: 《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阶段适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工作的通知》(市教发〔2019〕5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送教上门工作的通知》(市教办发〔2020〕130号)文件、《陕西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陕教〔2022〕42号) 4、资金使用方向: 特殊教育学校学生数75人。在校学生50人, 送教学生 25人, 1、教学常办公用品、消耗品10万元; 2、其他交通费用: 46.8万元(每个服务对象每周送教1-2次(偏远地区, 每周1次), 每次3课时, 每次260元。25*36周*260*2=46.8万元) 3、拟采购特殊教育培智教学系统(一年级上册、二年级上册、二年级下册、五年级上册, 每册约3科), 每册价格6.1万元, 共6.1*4=24.4万元。总计81.2万元。拟预算7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7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残疾儿童入学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6-15岁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社会满意度	≥95%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校车运营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2.00	
	其中: 财政拨款		582.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p>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p> <p>2、项目概况: 《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校车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发〔2013〕111号)、《西安市高陵区校车安全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关于租用幼儿校车的请示》(高校联办字〔2020〕9号)为满足辖区学生及幼儿入学需求,充分利用公办教育资源,改善学生乘车条件,确保学生乘车安全。该项目实施于2013年,主要接送全区出行半径在2公里以上的义务教育阶段小学生上下学。目前有校车37辆,在5个街办11所小学运行。</p> <p>3、项目实施依据: 《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校车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发〔2013〕111号)、《西安市高陵区校车安全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关于租用幼儿校车的请示》(高政办文字〔2020〕5551号)、《西安市校车运营成本预算》,目前有校车37辆,在5个街办11所小学运行。</p> <p>4、资金使用方向: 人员工资22.5万*12个月=270万元; 燃油费20万元; 五险6.2万*12个月=74.4万元; 日常办公费12.2万(校车监控运行服务费); 车辆维修费18.5万; 监控流量费10万; 车辆保险费1.5万*37辆=55.5万; 校车审验费2000元*37辆=7.4万元。总计468万元。其中,上级专款84万元。故预算384万元。</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	10000人左右
		质量指标	安全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528万元 <small>人员工资22.5万*12个月=270万元; 燃油费20万元; 五险6.2万*12个月=74.4万元; 日常办公费12.2万(校车监控运行服务费); 车辆维修费18.5万; 监控流量费10万; 车辆保险费1.5万*37辆=55.5万; 校车审验费2000元*37辆=7.4万元。总计468万元。其中,上级专款84万元。故预算384万元。</small>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校园安保服务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17.60	
	其中: 财政拨款		1,317.6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办法》的通知(陕教规范〔2017〕7号)第七条规定,按标准配足配齐校园保安。我区公办学校(幼儿园)现已配备保安321人。按照每名保安每月3600月工资标准,2023年需支付保安工资经费1386.72万元。 3、项目实施依据: 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办法》的通知(陕教规范〔2017〕7号)第七条规定,按标准配足配齐校园保安。 4、资金使用方向: 现已配备保安305人。按照每名保安每月3600月工资标准,12个月,305*3600*12=1317.6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园数	全覆盖	
		强化校园安全管理	校园安全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数	1317.6万元	现已配备保安305人。 按照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教师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休养生息 2、项目概况: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市政发〔2011〕22号)文件精神, 对达到基本办园标准的各类幼儿园(含公办、民办、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社会力量办园)按教育事业统计在园的小班和中班幼儿人数、400元/生·年标准补助公用经费, 大班幼儿人数按600/生·年标准补助公用经费, 所需资金由省与市区财政按5:5比例分担, 市与高陵区按照6:4比例分担。 3、项目实施依据: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市政发〔2011〕22号)文件精神,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政办发〔2011〕60号)、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十五年免费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2012年起实行学前三年免学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在园人数	≥ 18500人
		质量指标	公办学校免学费达标率	100 %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2023. 1-12
		成本指标	教学费用占教育事业费的比重	1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支出总额及其增长率	≥90 % 支出总额指标×50%+增长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影响年度	1年 反映该项目是否有延续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 对学校项目执行效果。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及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9.02	
	其中: 财政拨款		1,409.02	
	其他资金			
总目标	<p>1、项目类别: 保民生</p> <p>2、项目概况: (1)、学前免保教费: 标准为省级示范园1300元/生/年, 其余幼儿园900元/生/年。 (2)、家庭经济困难学前一年幼儿生活费补助标准为750元/生?年, 每生每天3元 (一年按250天计算), 资助比例为学前一年在园幼儿数的20%, 所需资金由省与市、县(区)按5: 3: 2比例分担。</p> <p>3、项目实施依据: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市政发〔2011〕22号)文件精神,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政办发〔2011〕60号)、《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十五年免费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发〔2012〕2号)和《高陵县教育局关于印发高陵县教育局十五年免费教育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高教发〔2012〕16号)、陕西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印发的《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6号)</p> <p>4、资金使用方向: 1、学前免保教费: (1) 2022年中小班幼儿数11686人, 标准为省级示范园8所, 1300元/生/年*2305人=299.65万元; 其余幼儿园(西安市一级幼儿园19所、二三级幼儿园55所)900元/生/年*9381人=844.29万元。小计1143.94万元。(2) 大班6814人, 按1300元标准, 省级示范园8所, 省级承担540元, 区级承担760元, 学生数1240人, 1240*760=94.24万元; 按900元标准, 非省级示范园74所, 省级承担540元, 区级承担360元。</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18500 人
				预计项目执行效果。
	质量指标	依据的充分性		≥98 %
				提升农村中小学生的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按计划进度安排执行
		2023. 1-12		
	成本指标	教学费用占教育事业费的比重		数字资源 / 教育事业费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硬件条件, 改善学习环境		反映提升学校硬件条件改善
	≥9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影响年度	1年	反映该项目是否有延续性。对学校项目执行效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校学生满意程度	≥ 98%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保民生 2、项目概况: 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 中小学校学生实施免费教育, 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杂费、课本费, 寄宿生享受生活补助。享受标准初中1000元/生·学年, 小学800元/生·学年, 农村寄宿制学校补助标准分别再增加200元(中省承担)。同时对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经费, 并切实落实到此类学校。按每生每年60元补助农村学校取暖费(中省承担)。所需资金, 国家基准定额小学650元, 初中850元和农村学校取暖费由中省财政8: 2分担, 我省提标部分(150元)由省: 市: 区县按50: 35: 15比例分担。城乡义务教育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每生每年6000元, 由中省财政全部承担。民办学校学生免学费标准按照公办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执行, 学杂费标准高出财政补助部分由学生家长负担。 3、项目实施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19〕121号) 4、资金使用方向: 区级承担 $150 \times 0.15 = 22.5$ 元, 2022年秋季人数36794人, $22.5 \text{元} \times 36794 \text{人} = 82.8$ 万元; 考虑秋季增加学生数3000人, 2023年区级进行弥补缺口资金, 其中义务初中昭慧中学新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 36794 人
		质量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geq 99\%$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2023.1-12
		成本指标	教学费用占教育事业费的比重	100%
年度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支出总额及其增长率	$\geq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影响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	预计项目执行效果。 对学校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营养改善计划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5.00	
	其中: 财政拨款		885.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p>1、项目类别: 休养生息</p> <p>2、项目概况: (1)、营养改善计划的实施对象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5元(从2021年秋季学期起), 补助天数按学生实际在校平均天数确定, 所需资金省财政负担50%的比例给予奖补, 剩余资金由市与区财政按照7:3比例承担; (2)、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西安市高陵区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高政办发〔2018〕137号)文件(区财政局将食堂设施设备购置和维修费用、食堂从业人员工资待遇、食品配送、水电煤气费用等运行费用列入预算并足额保障) 补助标准: 供餐人数在200人以内的学校水电燃气费用每年补助2万元, 200-300人的学校每年补助3万元, 300人以上的学校每年补助4万元, 所需资金由区财政补助。</p> <p>3、项目实施依据: 市财函〔2021〕3030号《关于下达2021年地方试点县营养改善计划奖补资金(第四批)预算的通知》、高政办发〔2018〕137号《西安市高陵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p>			
	1 次全休生息向, 生活补助542万元, 水电气费共用100万元, (联合次全休生息向, 生活补助542万元, 水电气费共用1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65所
			涉及学生人数	36135人
		质量指标	保障学生供餐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885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生营养水平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社会满意度	≥95%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招聘教师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	
		其中: 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每年招聘在编、临聘教师工作经费 3、项目实施依据: 2022年政府常务会议纪要(12) 4、资金使用方向: 委托第三方服务费55万元, 劳务费100人次, 一次1000元, 小计1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全区所有学校	
		招聘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数	65万元	委托第三方服务费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教师水平	≥90%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职业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保民生 2、项目概况: 根据市教发〔2018〕138号文件要求中职生均经费不低于5000元/年。 3、项目实施依据: 市教发〔2018〕138号西安市教育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西安市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4、资金使用方向: 在校学生1850人, 1850×5000 元/人/年, 合计925万元 (其中免学费 1850×1800 元/人/年, 合计351.13万元已预算, 剩余经费573.87万元, 拟预算20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所	
		涉及学生人数	1850人	
	质量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200万元	在校学生1850人, 1850×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校园环境, 改善办学条件	$\geq 9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社会满意度	≥95%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省市区项目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80.65	
	其中: 财政拨款		5,480.65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 2、项目概况: 2023年新建及改扩建学校、幼儿园, 2023年秋季新增学生、班级需要配备的设备。 3、项目实施依据: 三年行动计划任务 4、资金使用方向: 2020年高陵区中小学普通教室照明环境改善提升设备采购项目、2021年高陵区安家社区等11所幼儿园教学设备采购项目、2021年高陵区城关小学等11所中小学厨房设备采购项目、2020年高陵区新建学校及改扩建学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等20多个项目, 涉及崇皇桑家中心小学、船张观澜小学、通远中心小学等20个学校, 所需资金300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40所	
		设备合格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3430.645万元	2020年 高陵区 中小学 普通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90%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	
	其中: 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1、项目类别: 保民生 2、项目概况: 按照1800元标准免除中职学校1850名学生学费, 考虑每年学生增加人数。其中区级配套资金为每生每年200元。 3、项目实施依据: 陕西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印发的《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6号) 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升基础教育整体水平的意见》(陕政发〔2016〕28号) 高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陵县十五年免费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 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财教〔2012〕376号) 4、资金使用方向: 区级配套资金为每生每年200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所
		涉及学生人数		1850人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开展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65万元 按照 1800元 标准免 除中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校园环境, 改善办学条件		≥9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社会满意度	≥95%	
-------	-----------	-------------	------	--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65.00	年度资金总额:	65.00
		其中: 财政拨款	65.00	其中: 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2023年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经费，65万元。落实体质外聘用高层次人才薪资、社保等；建设人才培养载体；开展骨干教师、校园长培训。		2023年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经费，65万元。落实体质外聘用高层次人才薪资、社保等；建设人才培养载体；开展骨干教师、校园长培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2-5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1至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资金	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学校满意度	986%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初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66	
	其中：财政拨款		45.6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央初中) 市财函【2022】22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下达659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8000人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	
		专项资金	45.6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8%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中央小学）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7.04	
	其中：财政拨款		187.0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央小学)市财函【2022】22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下达1752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30000人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	
		专项资金	187.0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8%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33	
	其中：财政拨款		80.3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财函【2022】222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下达122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36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	80.3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6%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幼儿园建设）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5.00	
	其中: 财政拨款		72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缓解学前教育资源不足，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为已建成公办幼儿园购置必要的玩教具、保教及生活设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55所	
		设施设备合格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	72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惠及幼儿人数	178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2.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2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进一步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学校教学条件改善提升，体育、音乐、美术、劳动教育等教育条件得到应有的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人数	4000人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数	132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改善办学条件奖补）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4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2023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改善办学条件奖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34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财函【2022】223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下达4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2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	4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校满意度	98%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税费改革义务教育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2023年农村税费改革义务教育转移支付资金，市财函【2022】2218号，下达我区2023年农村税费改革义务教育转移支付资金15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0所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涉及资金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财函【2022】221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下达我区2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资金数量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8%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省级）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3.00	
	其中: 财政拨款		83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进一步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学校教学条件改善提升，体育、音乐、美术、劳动教育等教育条件得到应有的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人数	4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8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省级）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省级) 市财函【2022】22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15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2所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	
		专项资金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学校满意度	98%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27	
	其中：财政拨款		0.2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级) 市财函【2022】222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数	2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	0.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4%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校舍安全）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级校舍安全) 市财函【2022】222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下达4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1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家长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校车运行补助资金（市级）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00	
	其中: 财政拨款		8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财函【2022】222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校车运行补助的通知，下达84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46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	8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中小学研学旅行）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财函【2022】222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中小学研学旅行）预算的通知，下达11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40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	1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2%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公办学校质量提升奖补）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0.00	
	其中: 财政拨款		87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公办学校质量提升奖补)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87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58所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2023年	
		涉及资金	87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规范民办义务教育）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8.00	
	其中: 财政拨款		84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规范民办义务教育)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 下达848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3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84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名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名校+)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2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1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数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普通高中建设发展）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9.00	
	其中: 财政拨款		389.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普通高中建设发展)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 下达389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2所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38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特殊教育建设发展）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特殊教育建设发展)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 下达2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新建学校运转保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新建学校运转保障)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 下达168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	1000人	
		资金保障率	100%	
		实施时间	1年	
		涉及资金	16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7.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市财函【2022】22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教育建设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 下达157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15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年度 度 要 任 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高陵区教育局2023年人员经费	公务员、事业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医疗独生子女费等	1704.44	1704.44
	高陵区教育局2023年公用经费	到位人均公用经费7000元，	79.63	79.63
	高陵区教育局2023年区级专项资金	区级预算项目资金	15208.47	15208.47
	高陵区教育局2023年上级专项资金	上级预算项目资金	6428.30	6428.30
金额合计		23420.84	23420.84	
年度 总体 目标	确保教育局2023年人员经费（公务员、事业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医疗独生子女费等）足额按时发放到位。到位正常业务开展，按时完成。全区各学校公用经费按时拨付、资助资金按时发放。学校建设、设备购置等工作顺利实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单位	教育系统全部单位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	29063.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教师满意度		100%

备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绩效整体预算绩效。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教育局2023年教育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		实施期限	2023年全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36.77	年度资金总额:	21636.77	
	其中: 财政拨款	21636.77	其中: 财政拨款	21636.77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全区所有学校	
		质量指标	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成本指标	涉及资金	21636.77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办学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政策发挥作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学生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教师满意度	≥90%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